

桃園市 104 學年度市民卡之『學生卡』問答集

問題	答案
學生卡要到哪裏申請？	<p>一、本市市立高中、國中、國小全面發放，由學校統一向教育局申請。</p> <p>二、本市國、私立五專、高中、高職、國中及國小，以校為單位向教育局申請。</p> <p>三、設籍本市，但就讀於外縣市國、私立五專、高中、高職、國中及國小之學生，可自由申請不具學生證功能之學生卡。</p> <p>申辦地點：1. 親洽教育局「服務櫃檯」辦理。 2. 至觀光旅遊局桃園及中壢火車站旅遊服務中心櫃檯申辦代為收件。 3. 由區公所、市立圖書館總館及 13 區轄下各主要分館臨櫃申辦據點代為收件。</p>
第一次(此次)發卡學生若已轉學至其他學校要如何處理？	請原學校將卡片收回自行銷毀，轉學生新學校會重新申請。
新的學生卡與一般的學生卡有什麼不同？	新的學生卡整合悠遊卡，可搭乘鐵路、捷運、客運，享有學生優惠，其中市內客運國小半價、國高中 75 折；可當作校園圖書館及市立圖書館的借書證；可至全省悠遊卡特約商店使用卡片消費。
製作學生卡為什麼需要索取個人資料？	學生卡整合悠遊卡及市圖借書證，提升學生卡的附加功能，因此必須提供相關個人資料。
國小升國中，或國中升高中，卡片內儲值的餘額可不可以移轉？如果不能移轉，要如何處理？	不可以，舊卡儲值的餘額不能轉移到新卡，舊卡中儲值的餘額，可以繼續使用或向悠遊卡公司(電話：4128880 轉 7 客服人員)申請退還。
我從學校畢業後，學生卡要不要收回？	不必收回。畢業後，舊卡的學生身分將會註銷，但是仍舊可以作為一般市民卡使用。
學生卡如果不收回，是否會有身分冒用的問題？	不會，畢業後舊卡的學生身分將會註銷，但仍可以作為一般記名悠遊卡使用。
早期試辦卡是否收回？餘額如何處理？	試辦卡不收回，可自行當做一般悠遊卡使用

<p>學生卡補換發，須付費嗎？</p>	<p>因人為因素申請換、補發卡，所需費用由持卡人部分負擔新臺幣 50 元整。人為因素包含下列各項：</p> <p>(一) 卡片遺失。</p> <p>(二) 卡片污損、殘缺致無法辨認、讀寫。</p> <p>(三) 持卡人變更姓名。</p> <p>(四) 首次發卡時未同意開啟電子票證功能，之後欲開啟本功能申請換發新卡。</p>
<p>將來轉學生的學生卡，原學校要如何處理？如有儲值餘額要如何處理？</p>	<p>轉學生原學校不收回學生卡，學校得於卡片背面加蓋轉出字樣之辨識戳章，卡片不須繳回，仍可作為一般悠遊卡使用；舊卡中儲值的餘額，可以繼續使用或向悠遊卡公司(電話：4128880 轉 7 客服人員)申請退還。</p>
<p>學生轉學到新學校，是否要支付重製卡片的費用？</p>	<p>不需支付重製卡片的費用。</p>
<p>如果卡面資訊錯誤，學生是否要支付重製卡片的費用？</p>	<p>不需要，請向就讀學校反映，學校彙整後交至教育局，重新製卡。</p>